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小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課後照顧班開班簡章

- 一、教育局全面擴大學校課後照顧服務,鼓勵國民小學辦理兒童<u>課後照顧</u>服務,時間為 放學後至下午7時。
- 二、下學期預計開班結果如下:上課時間:8月30日(一)--1月19日(三),詳細以教育局公告為主

年級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
上課時間			
下午班:	週一、三、四、五	週三、五	週三
12:00~16:00	費用 9410 元	費用 4705 元	費用 2476 元
傍晚班:	週一~五	週一~五	週一~五
16:00~17:30	費用 7390 元	費用 7390 元	費用 7390 元
晚上班	週一~五	週一~五	週一~五
17:30~19:00	費用 7390 元	費用 7390 元	費用 7390 元
上述各班別費用不包含午餐費、冷氣費			

- 三、有可能因為實際繳費人數增加或減少,彈性增班或併班。
- 四、上課時間:8月30日(一)--1月19日(三),詳細以教育局公告為主,預估收費(以 15人計算),繳費費用依實際報名人數調整,確定金額後預計下學期開學初發三聯 單繳費。
- 五、家長可以從下午班、傍晚班與晚上班三種時段班級中單選或組合:
 - 1. 單選其中一種,例如:單選下午班、單選傍晚班、單選晚上班。
 - 2. 自由組合,例如:下午+傍晚+晚上、下午+傍晚、傍晚+晚上、下午+晚上。
- 六、退費方式: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規定,參加學生如中途退出,於確定開班日前(本學期為109年2月18日)申請退費者,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;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,而申請退費者,不論是否開始上課,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;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,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;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,不予退費。
- 七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戶、家戶所得 30 萬元以下不含年利息收入且年利息收入低於 2 萬元、家庭突遭遭變故、家庭情況特殊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學生,**僅補助課後班學** 費(不含冷氣費),註冊組會於開學後進行後續資格審查。
- 八、本課後班開課原則: **恕無提供挑老師、挑天上課、無提供只在校吃午餐等班別。**以作業寫作與生活照顧為主,不進行課業輔導與學科教學,不供應點心,並請家長自行安排接送(請準時接送)。